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陳建良

電話：04-37061345

電子信箱：e-322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642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、附圖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(鹿港、線西、崙尾)周遭海域水深危險，不宜從事水上活動，請轉知所屬並廣為宣導勿至彰濱工業區鄰近水域戲水，以維護人身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113年5月24日中彰字第1136073401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業區為填海造陸開發而成，且尚在開發中，周圍海域水深危險且多暗流，為維護師生安全，務請加強宣導，另選擇它處安全場所地點戲水娛樂。
- 三、另適逢梅雨季來臨(每年5至6月)，鋒面影響期間常伴隨雷雨，並有出現局部性大雨或豪雨的機會，請落實相關水域活動安全宣導。教育部體育署業製作「水域安全數位教學影片」、「救溺特攻隊-救溺五步、救你有步」、「新版防溺10招」等水域安全宣導短片與「救溺5步、防溺10招」海報檔案，相關資訊請逕至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下載運用(<https://watersafety.sa.gov.tw/>)，以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知能與防(離)災安全意識，避免溺水事件發生。
- 四、檢附來文及工業區(鹿港、線西、崙尾)地圖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
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(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除外)、本署學安組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來文

